

证券代码：873307

证券简称：绿卡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贵州绿卡能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贵州绿卡能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5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09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3 年 4 月 19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3.47825%股份的股东童贵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〈修订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〉的议案》，请在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：

修订前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：

（一）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；

（二）公司的分立、合并、解散和清算；

（三）本章程的修改；

（四）公司在一年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数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%；

（五）股权激励计划；

（六）法律、行政法律或本章程规定的，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、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。

修订后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：

- （一）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；
- （二）公司的分立、合并、解散和清算；
- （三）本章程的修改；
- （四）股权激励计划；
- 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律或本章程规定的，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童贵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童贵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增加贵州绿卡能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

贵州绿卡能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